

<<半生素衣>>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半生素衣>>

13位ISBN编号：9787510817670

10位ISBN编号：7510817676

出版时间：2012-12-1

出版时间：九州出版社

作者：伊北

页数：240

字数：12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半生素衣>>

前言

至繁至简陆小曼 小曼是个美女。

小小的嘴，尖尖的脸，一对眼睛笑起来弯弯的，皮肤莹白。

她曾是“校园皇后”，在装扮上，她几乎一辈子都保持着校园做派：短直的学生头，随意梳在耳后，不刻意修饰，也不搔首弄姿。

总爱穿素旗袍、平底鞋，这便是倾倒无数人的陆小曼。

现在看照片，有些人说小曼不够美，其实小曼的美，或许真不能仅仅在照片上印证，西方的摄影术，太考验人的硬轮廓，照不出东方人的神韵。

小曼的美是山水式的，她是古代的工笔仕女图，一笔一画都很纤细，但组合起来，又是写意的。

胡适说小曼“是一道不可不看的风景”，刘海粟说小曼“美艳绝伦，光彩照人”。

在学校读书的时候，就有人为能给小曼拿衣服、能跟小曼说一句话为荣。

小曼的粉丝无数，去哈尔滨随任，海报贴满大街小巷。

再婚后，连徐志摩的前妻张幼仪都不得不承认小曼美。

小曼又是才女。

她精通英文、法文，能写作，会绘画，写得一手蝇头小楷，更难得的是，这些艺能，在她幼年时就已经成就。

郁达夫说，陆小曼是一位曾震动20世纪20年代中国文艺界的普罗米修斯。

这话不虚，小曼是许多人的灵感之源泉，她自己也能干，随便写写，努力画画，就能自成一派。

她的日记浓艳，她的散文亲切，她的书信嘈嘈切切，她的小说有一双冷眼，她与志摩合作的戏剧《卞昆冈》，那流丽的台词、端正的结构，真让人觉得小曼不提笔努力真是可惜。

她更擅长画画，早期秀润，晚景苍茫，别具一格。

小曼还是宠女。

上天给了她太多宠爱。

美貌不必说。

她的家庭出身亦是豪迈，爸爸做过财政官员，驰骋银行业，妈妈是才女，教她做名媛：她十几岁就能在外交场所走动，接待外交使节，得到顾维钧的赞誉，震动京城社交界：结婚后她派头更大，号称“南唐北陆”，名气大得惊人，实在是比明星还明星。

她的离婚，让她更加出名，去上海居住，沪上上流社会都以争睹小曼芳容为荣；小曼还曾有去好莱坞拍电影的机会，人家给她寄来巨款，她原封不动退回去，对拍外国人的电影不屑一顾：她的吃穿用度，嬉笑玩闹，都曾是最顶级的，她家里有厨子，身边有仆人，走动有司机，一次能买六双高级皮鞋。

小曼是一条小龙，随随便便就能倒海。

小曼不愧是潮女。

她是个性的先锋，单单就女人主动提离婚这条，在20世纪20年代，已然是破天荒。

男人抛弃乡下小脚老婆的有，但主动“抛弃”从美国西点军校毕业的丈夫的，只有小曼一位。

小曼从没想着嫁入豪门，钓到金龟婿，做个官太太，她心里有一把尺，什么值得，什么不值得，她有自己的标准，与世俗的标准迥异。

骂她的人不少，梁启超在婚礼上就对她一通教训，婚礼之后还不忘写信表示愤懑，至于徐志摩的朋友，有的更对她十二分不满意。

真正的叛逆，是遵从自己的内心，而非别人的意愿，活出自在。

小曼在女性解放这件事上，确实走到了许多人的前头。

她的恋爱史，被她记在日记里，那一种奋斗，感人肺腑。

小曼是少有的作女。

她我行我素，恣意妄为，挥霍青春如烈火烹油。

她玩乐，昼夜颠倒，她是民国的“夜店咖”，上舞场玩到深夜，第二天起不了床，她的一天是从中午开始的：她还热衷捧伶人，认了不少干女儿：她抽烟，啪叽啪叽，和烟友躺在榻上，迷迷醉醉，徐志摩也只能窝在她身后打盹儿；她很少吃正餐，要吃就去吃大餐，她还爱吃零食，小嘴不停，吃得上火

<<半生素衣>>

，唱戏都唱不出；她犯懒，徐志摩让她写东西，她写一小会儿就嫌累，志摩的手稿，她也不以为意，随便一放，丢了不少；她是好日子不好好过，志摩让她北上，她执意不前往，她怕见北平那些人，还是上海更自在；她跟丈夫发火，一杆烟枪掷过去，敲碎了志摩的眼镜片，碎玻璃掉了一地。

小曼是个病女。

她的母亲生了九个孩子，只活了小曼一人。

她从小身体就弱，动不动就心慌、气短、头痛、甚至昏厥。

她与志摩恋爱时，因为愁闷，住了几次医院；与王赓离婚，发现怀了他的孩子，偷偷跑去打胎，手术不太成功，导致身体更坏；到了上海，小曼昼夜颠倒，生活不规律让身体也越发糟糕，她容易昏厥，不是这里疼，就是那里痛：她便秘，要用香油灌肠才能排便。

直到有人按摩，又抽鸦片，才得到缓解。

小曼晚年得肺气肿，痛苦不堪，经常要靠稀有药品才能维持生命。

1949年，四十七岁的小曼肝胃不和，只吐不吃长达三个月，睡了十三个月才好。

如此病痛，小曼能活到六十多岁，已经算是奇迹了。

但无论病成怎样，她依旧是“衣薄临醒玉绝寒”，风姿难掩。

小曼终究是痴女。

有人说她有两个半丈夫。

她与王赓，是相识；她与徐志摩，是相恋；她与翁瑞午，是相知。

她的人生是条抛物线，志摩是个华丽的顶点。

志摩去世后，小曼终生服素，始终没有改嫁。

她那时才二十九岁，机会很多，王赓曾经找她复婚，宋子安也曾向她抛出过橄榄枝，至于其他暗地里的追求者，估计也不在少数。

但她始终念着志摩。

她为他供鲜花，帮他跑遗作的出版，几十年波折，弹指一瞬。

小曼临终的愿望是，与志摩合葬，可惜没能如愿。

小曼至繁又至简，她格局大，所以能承受住那么多故事，可红颜偏薄命，谩骂与争议从未远离过她。

我写这本小书，也没有特别的意愿去为小曼“平反”。

人生本无对错，只是世间的老旧规矩、烦琐道理，束缚住了奔腾的生命，就比如小曼的“作”，在别人看来是不好，但对于小曼本身，也许只是一种体验——让生命来到你这里，不迎不拒。

小曼是一支烟，享受着，毁灭着。

小曼也是一株昙花，其美丽无需每个人都懂。

小曼就是小曼，不需要谁来平反，正如别人骂她，她一言不发。

她只对自己负责。

别人的话，何必在意？

不妨左耳进，右耳出。

小曼天生是明星，大爱大恨，大喜大悲，大起大落，但她却敢于站在世人面前，肆无忌惮，勇敢地活出自己。

这太需要造化！

那些丑陋的、孱弱的、怯懦的人们，看到了小曼，羡慕的心是有，恨的念头保不齐也存在。

可小曼不管。

她逢山开路、遇水搭桥，她的小世界，只围着她旋转。

小曼不妥协，对人生，对他人，对世界，她关起门来，点一支烟，飞个凤眼，唱几句京剧，人生偶尔不妨自恋。

中国人从来混沌，个性的解放，不是太多，而实在是太少！

内心的蒙蔽最可怕。

谁不曾迷失？

只是每当迷失时，不妨问问自己，什么才是真的渴望。

<<半生素衣>>

想一想，抬起头，用心探寻未来的路，对与错，用自己的心去评说。

看小曼其实也是看我们自己。

小曼的人生如戏，有高潮迭起，也曾一败涂地，但小曼有憾却无悔，美丽过，风光过，爱过，怨过，痛苦过……世道从来如此，麻木从众的人，淹没于人海，活出自我的人，便成了传奇。

<<半生素衣>>

内容概要

陆小曼：近代文化名人、女画家。

十六七岁精通法文、英文，所到之处追随者众，贵为“校园皇后”；她热情大方，彬彬有礼，在外交翻译生涯中随机应变，巧妙应对外国人蔑视华人的语言、行为，被誉为京城名媛；她多才多艺，刘海粟说她的旧诗清新俏丽，文章蕴藉婉约，绘画颇见宋人院本的常规，是一代才女，旷世佳人。

胡适说她是一道不可不看的风景，郁达夫说她是名动20世纪20年代中国文艺界的普罗米修斯。

她风华绝代，让徐志摩宠爱了一辈子，让翁瑞午照顾了一辈子，让世间形形色色的男子怀想了一辈子。

<<半生素衣>>

作者简介

伊北，80后作家，北京师范大学文学硕士。
已出版作品：小说《被结婚：亲爱的这不是爱情》《北京浮生记》；随笔集《爱恨都已倾城：私房阅读民国女子》《可以暴烈，可以温柔：私房阅读女间谍》；人物传记《你若盛开清风自来——那些人遇见的林徽因》。

<<半生素衣>>

书籍目录

序 至繁至简陆小曼
点绛唇 一任那繁花盛开
流年错 一任那寂寞袭来
鸳鸯煞 一任那流星破空
子夜歌 一任那纸醉金迷
驻马听 一任那水流山高
胭脂扣 一任那乱红扑怀
寄生草 一任那楚歌四唱
念奴娇 一任那痴心不改
锦字书 一任那浓情锁语
荼蘼香 一任那爱恨深埋
后记
附录 陆小曼年谱

<<半生素衣>>

章节摘录

版权页：小曼回家就看志摩转递给她的信。

是半夜里写的，如杜鹃啼血，字字浓情。

小曼读着信，仿佛擎烛的少女，只是笼罩在一片光里。

只要有爱，就能刀枪不入。

日后，志摩的信件不断，每一封都是她的续命丹。

小曼也哭，也笑，哭的是眼下的窘境、四面的埋伏、人世的无情，笑的是好在还有志摩。

与志摩恋爱时，小曼因愁而病，志摩去欧洲后，小曼病得更加厉害。

四月的时候，小曼因心脏不好住院。

王赓刚好去南京出公，小曼被委托给胡适和张歆海劝慰，病情稍事缓解。

王赓返家后，小曼与他日日相对，又觉心慌气短。

她对王赓，不是恨，而是觉得有些对他不起。

因为小曼和志摩，王赓出了大名，原本的生活被打破，受人嘲笑。

他并没有错。

小曼去西山大觉寺散心，坐轿子上山，抬帘远看，白茫茫一片。

小曼问：“山上是雪吗？”

怎么还不化？

”轿夫笑说：“真是城里姑娘不出门，连杏花都不认识，倒说是雪？”

你想五六月里哪来的雪呢？”

”杏花流水，静默山石。

小曼上山，清心去尘。

她顺着山间的小路往前走，轻倩怡然，她也看晨光，也观暮霭，也闻花香，五官都被洗涤了似的。

人生也似春花开，最美好的，不过那几年。

小曼知道自己等不起。

她越发想念志摩。

王赓从南京回来，就要搬家，他要去上海任职，说小曼必须跟他一起去。

小曼不答应，他就请小曼放尊重点。

小曼于是又愁又病，最严重时，直接昏厥，吓得小曼父母赶紧请来外国医生，抢救不迭。

小曼的床边围了一大群人。

小曼醒来，看见一张张脸，蒙咙模糊，她虚弱得连说话的力气都没有。

志摩写信来：“小曼你近来怎样？”

身体怎样？”

你的心跳病我最怕，你知道你每日一发病，我的心好像也掉了下去似的。

近来发不发？”

我盼望不再来了。

”胡适问小曼，要不要请志摩回来，小曼一听更伤心，以为自己真的病到无可救药了。

七月里，王赓来信，小曼父母慌张不已。

信上说，若小曼再不来上海，就不用去了。

意思很明显，不去就有被“休掉”的可能。

小曼是聪明人，哪能不知其中道理，只好一面给志摩写信，一面“以死相逼”。

日上竿头，月落柳梢，陆家的氛围都只是低沉，小曼说，如果再逼她去上海，她就去死。

她母亲泣道，要死大家一起死算了。

小曼面对双亲，泪流不止，心如刀割。

她在日记中写道：“我现在反而觉得是天害了我，为什么天公造出了你又造出了我？”

为什么又使我们认识而不能使我们结合？”

为什么你平白地来踏进我的生命圈里？”

<<半生素衣>>

为什么你提醒了我？

为什么你教会了我爱？

爱，这个字本来是我不认识的，我是模糊的，我也不知道爱也不知道苦，现在爱也明白了，苦也尝够了……”小曼心灰意冷，她怨志摩迟迟不归。

<<半生素衣>>

后记

别人问我民国女子里最喜欢谁，我总说陆小曼。
她是个在人生路上跌倒的人物，但谁能比她更畅快？
能够活得恣意，总归是件幸事。

小曼有句话叫，人生苦短，别太认真，及时行乐吧。

这话是跟胡适说，且用的是英语。

那时候小曼是少女，有些玩笑的成分，但此后五六年，一直到二十九岁，她确实也是秉承“及时行乐”四个字去过生活。

志摩去世后，小曼着素服，少交际，像变了一个人，这~收一放，波荡出小曼人生的张力，Dramatic(戏剧)到极点。

人们爱看大起大落的故事，小曼便是上天派来活给人们看的。

她是每个时代都会出现的那种“掐尖儿”的红颜，即便素衣素颜，依然风情万种。

她是许多人的爱，许多人的痛，许多人的灵感，许多人的毒药，她用勇敢，闯出女性解放的新路——那时节，除了小曼，女人们谁敢主动离婚追求幸福？

从这个意义上说，小曼又是披荆斩棘的个性先锋。

小曼有小曼的痛苦，我一直说，她是新旧时代对接挤压出来的一朵奇葩，她要追求新式的幸福，但遭遇庸众的痛击，同时摆脱不了对旧俗的沉迷，所以到最后她的恣意，也终归于迷惑。

小曼是琴，是棋，是书，是画，带着点传统中国的韵味，她是民国献给的人们的一朵镶着金边的云，隔着几十年的时光看过去，还是透亮。

为小曼写传，实在是荣幸。

我要感谢支持我的家人，因为写作艰苦，分给他们的时间就少了：我要感谢出版方，谢谢他们一直以来对我的鼓励；我还要感谢我的代理人张小姐，许多建设性意见都是她提出的：最后，感谢读者，还是那句话，life is so hard(生活是如此艰难)，但有你们在，则喜乐平安。

伊北 2012年10月10日于北京西直门寓所

<<半生素衣>>

编辑推荐

《半生素衣:陆小曼传》编辑推荐：“交际花”“狐狸精”“红颜祸水”……一直到死，重重的俗世紧箍咒，依然在陆小曼耳边响起。

只不过，她有她的超脱，她心中有爱，无惧冷眼，她的对手，只有岁月，她不惧怕世人评说。好多事情不必重来，好多人无需等待，生命的精彩，不在于盛开，而在于它在凋败的路上，不愿妥协的风骨神采。

陆小曼真正演绎了“不求人夸颜色好，只留清气满乾坤”的境界！

人生如戏，小曼的人生曾高潮迭起，也曾一败涂地，有憾却无悔，她美丽过，风光过，爱过，怨过，痛苦过……世道从来如此，麻木从众的人，淹没于人海，而活出自我的人，成了传奇。

陆小曼怀着一颗素心，遵从自己内心的直觉，只想活出一个真的自己，被世人误解、诽谤，始终不辩白；她走过二十九载的绚丽年华之后选择素颜恬淡，三十余载的沉静，只为怀念一生最真最深的爱。回望历史，穿透迷蒙的雾霭，走进陆小曼的世界，触摸一颗真诚的心，贴近一个纯粹的灵魂。

<<半生素衣>>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